（上接B259版）

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 2025 年年度报告》及《三一重能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以2025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登记在册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等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6年度具体审计费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14、审议《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关联董事李强先生、周福贵先生、余荣为先生、张营先生、毛导钦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15、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李强先生、余荣为先生、张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16、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1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保障公司股东权益，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保证金、权利金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建立严格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并进行与年度经营计划相匹配的套期保值操作，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三一重能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1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对应部分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未成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预留授予（第一批次）部分、预留授予（第二批次）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合计作废652.5万股。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对应部分股票的公告》。

2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重能　　公告编号：2026-015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2025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2,212 千元，合并报表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687,490千元；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353,972 千元。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以2025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登记在册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26,404,215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总数为6,692,334股，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219,711,881股为基数，据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1,293,395.97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365,913,564股，转增金额未超过2025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1,592,317,779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公司2025年度末回购股份，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451,293,395.97元，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3.36%。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千元）	451,293	731,827	706,150
回购注销总额（千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712,212	1,811,983	2,006,53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千元）			5,353,9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1,889,2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千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千元）			1,510,2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千元）			1,889,271
现金分红比例（%）			125.1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千元）			2,455,4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千元）			60,110,8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4.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重能　　公告编号：2026-016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92年9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首席合伙人	毛数宁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9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逾1700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逾550人
2024年业务收入	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	人民币57.10亿元	
	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人民币54.57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人民币23.69亿元	
2024年A股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155	
	收费总额	人民币11.89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86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基金或职业保险的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行业惩戒1次和纪律处分0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1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尹卫华	2009年	2003年	2003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了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内控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尹卫华	2009年	2003年	2003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了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内控审计报告。
	黄宇澄	2016年	2017年	2013年	2021年	近三年签署了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内控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徐菲	2006年	1998年	1998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复核了专用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和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生物制药业等相关行业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内控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4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5万元。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安永华明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专业地履行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重能　　公告编号：2026-017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22日，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1、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2025年度绩效合约》等规定，经公司人力资源部、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考核，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合计（万元）
李强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30.99
周福贵	董事长（离任）、董事	612.04
余梁为	董事、副总经理	243.60
张营	董事、财务总监	192.26
毛导钦	董事	65.68
姜鹏	董事（离任）	82.87

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李强、周福贵、余梁为、张营、毛导钦已回避表决。

2、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2025年度绩效合约》等规定，经公司人力资源部、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考核，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合计（万元）
杨怀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12.74
周龙	副总经理	320.38
周利凯	董事会秘书	72.28
廖旭东	副总经理（离任）	180.05

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李强先生、余梁为先生、张营先生已回避表决。

3、上述薪酬金额的披露口径为按权责发生制应归属于2025年度的现金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等，不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非现金薪酬。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按照公司2020年 9 月 26 日发起人会议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税前），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会或者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另行支付。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的情况，按照公司薪酬制度与当年绩效考核情况确定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非独立董事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股东会另有决议的除外）。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按照就高的原则确定绩效考核标准。非独立董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会决定。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等组成。基本年薪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年薪以其签订的年度绩效合约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相挂钩，年终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报董事会决定。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应当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5、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6、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特此公告。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重能　　公告编号：2026-018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重能”或“公司”）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科创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积极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及全体股东利益，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三一重能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了《三一重能2025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2025年，公司积极落实行动方案，聚焦主营业务推动高质量发展，注重投资者回报，加强投资者交流、完善公司治理，为延续2025年度行动方案的成果，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助力提振信心，结合对风电行业发展的信息及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对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行年度评估。上述方案已于2026年4月2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报告方案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主要举措如下：

一、聚焦主业，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2025年执行情况

2025年，风电市场竞争依然激烈，面对行业发展机遇和挑战，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与稳健经营，国内风机销售容量快速增长，市占率持续提升，海外市场销售规模与新增订单均大幅增长，海上风机订单与销售实现突破，公司2025年国内外装机容量首次突破15GW；成本费用控制有效，主机产品实现较好的降本目标、期间费用率显著下降；资产质量与销售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3.80亿元，同比增长53.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2亿元，同比下降60.69%；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53.7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1.36亿元。

1.坚持风电长期思维，经营保持稳健

销售规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3.80亿元，同比增长53.89%，销售规模模块速增长；其中，海外营业收入为13.64亿元，同比增长1806.64%。

盈利能力：受2024年国内陆上风机中标价格整体下降，以及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带来的公司电站产品销售利润水平下降等因素的影响，公司2025年整体利润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风机中标价格提升，将有利于后续经营期间盈利水平的提升。

成本费用控制：公司加强成本控制，在研发创新、供应链、智能制造、销售与交付、风场建设与运营等各环节推动全价值链降本提效，降本工作积极推进并取得显著效果；由于费用控制与销售增长，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率（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为7.93%，同比下降2.20个百分点。

资产质量：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249.78亿元，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总体保持较高质量，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5.26次，较2024年度提升29.54%，年度存货周转率为4.71次，较2024年度提升31.56%；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8.84%，财务结构总体稳健。

2.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研发竞争力稳步提升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加强风电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较快增加，占总人数比例达11.19%，研发能力稳步增强；2025年研发投入8.07亿元。公司持续推进国内陆上、海外、海上机型及零部件的研发，研发成果显著。

陆上风电机组：公司推进各平台机型的扩展、大兆瓦机组的开发验证与交付。报告期内，9MW/10MW的230米风轮系列机组已有超过400台机组稳定并网运行；公司推出陆上全场域适配机型SI-242系列，SI-242打破传统机型对风资源条件的限制，实现了从超低风速、中风速到高风速的全场域精准覆盖，报告期内SI-242系列实现南方山地区域首个商业批量项目成功并网发电；公司实现了陆上风电机组SI-264150&SI-270130样机并网运行，并完成各项国家强制性认证测试与并网类认证测试。

海上与高陆适用风电机组：公司SI-230&5海上机组海上样机在渤海海域持续稳定运行，并实现海风批量订单的吊装，标志着公司海风业务正式进入量产交付阶段；公司完成了15MW机型的高低电压故障穿越与零电压故障穿越相关测试，是国内首台按照最新海上风电国际标准完成故障穿越测试的风电机组；获取首个13.XMW级机组海边项目批量订单，标志着公司大兆瓦陆适通用机型进入量产交付阶段。

海外风电机组：公司持续加大海外产品研发投入，推动各平台机型向海外市场覆盖。面向欧洲市场推出的SI-175/78/SI-195&0机型，兼顾“高效、全生命周期安全可靠”的设计理念，满足欧洲市场标准，在发电效率与运行可靠性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印度市场订单批量交付，SI-193&25/SI-195&0机型实现小批交付，欧版SI-175/78实现样机挂机运行，标志着公司产品国际化适配开发进展良好，国际化业务发展再上新台阶。

3.国内市场综合竞争力提升，海上风机突破

装机容量快速增长：在国内市场，公司风机2025年对外装机容量为14.71GW，同比增长约61%，创历史同期最高水平，国内市占率持续提升，同比提升0.72个百分点至1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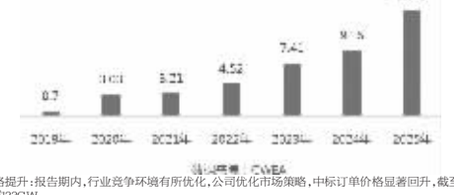

中标订单价格提升：报告期内，行业竞争环境有所优化，公司优化市场策略，中标订单价格显著回升，截至2025年底，公司国内在手订单约23GW。

海上风机订单突破：基于良好的研发进展与产品储备，公司于报告期内斩获了石碑山200MW海风机型项目、河北祥云岛250MW海风项目两个项目，实现了海风业务的突破。截至报告期末，祥云岛项目交付规模已过半。

电站业务稳步推进：公司拥有民营“三甲”设计院，自主研发并构建基于AI智能管控的“智慧工地”管理体系，具有新能源电站业务全产业链的服务能力。公司“滚动开发”策略持续提升经济效益，报告期内，公司有1.7ZGW自建风场成功并网，对外转让风场容量超过1GW；截至2025年底，在建风场容量约为2.24GW。公司推动高端装备制造业与地方风能资源、市场资源优势互补，持续加大风资源获取力度并取得积极进展。

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坚持“客户第一”的基石价值观，通过持续开发符合市场需求且高质量的风机产品，及时交付，快速响应客户运维需求，公司品牌形象持续提升，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关于公布2024年度电力行业风电运行指标对标结果的通知》，在区域机组可利用率指标最优主机厂名单中，三一重能在全国八大区域机组可利用率排名第一，体现了公司风电机组的综合竞争实力；根据第五届“风电领跑者”评选结果，公司获“最佳陆上风电机组”、“最佳零部件产品”、“年度最佳创新产品”等五个奖项，其中，公司新推出的SI-242系列风机荣获“最佳陆上风电机组（7~8MW）”奖项，获得市场认可。

4.全球化布局持续突破，海外市场增长势头强劲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持续发力、势头强劲，品牌影响力逐步提升。

海外销售高速增长，随着海外市场拓展，海外销售与订单交付进入规模化快速增长阶段，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海外销售收入13.64亿元，毛利率为20.78%。

海外订单规模快速增长，公司深耕亚太市场，中亚、南亚、东南亚等均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在拉美地区、欧洲地区均有订单收获；乌兹别克斯坦、西班牙、智利等国家实现突破，全球化布局更加均衡多元，2025年，公司海外市场订单实现高速增长，已签订合同的海外在手订单累计金额突破百亿元，海外业务规模与质量同步跃升。

海外项目稳步推进，公司持续创新海外业务开发模式，完成乌兹别克斯坦1GW绿地项目投资协议签署，塞尔维亚项目顺利推进，在东南亚获取绿地项目的开发权，海外项目发展势头良好。

头部客户合作突破。公司积极拓展全球头部能源企业合作，成功与多家国际一流能源集团实现合作突破，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的海外影响力。

国际品牌影响力提升。哈萨克斯坦UNEX项目顺利并网，刷新中亚市场单机容量记录；菲律宾DMCI项目投运，成为中资厂商在菲律宾首个投运的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本地工厂顺利竣工，哈萨克斯坦及中国高层亲临现场见证，成为中哈能源合作标杆项目，标志着公司海外本地化产能建设取得标志性成果。

5.持续推进智能制造、智能运营与智慧风场

公司践行数智化战略，秉承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理念，按照“一切业务数字化、核心业务数据化、关键系统平台化”的发展策略，推动智能制造、智能运营和智慧风场建设。

智能制造：公司通过工业机器人、数据互联等深化应用，融合AI技术，升级制造管理平台，提升智能制造水平，保持行业领先。

（1）主机制造领域：基于公司数字化工厂实践成果与智能制造技术，公司通过工艺、设备、产线的调试与优化，匹配MOM制造管理平台，提升生产体系的智能化，自动化及集成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缩短生产周期，降低人力、物料等各项成本。公司推动全尺寸工业人形机器人在风电装备制造场景的全球首次落地应用，在北京智能制造工厂，两台人形机器人落地智能分拣凉篦工作站，通过AI 视觉识别、自适应抓取协同作业，高精度自主完成螺栓分拣、搬运全流程。同时，公司推动智能制造的海外布局并已取得实质性进展，制造运营MOM系统拓展英文版本以适配海外业务。

（2）叶片制造领域：叶片“无限”平台已在7家工厂全面上线应用，叠合7大模块共72项功能，实现全过程在线质量检验与全景追溯，叶片SCADA模具监控实现叶片模具温度、真空度、灌注胶温、结构胶比、灌注胶比及环境温湿度等关键工艺参数的在线实时监控。深化韶山灯塔工厂数字化建设，落地质量数字化、物料在线管理等项目，引入集中灌注、机器人自动打磨等核心智能装备，攻克百米级叶片制造难题。

智能运营：通过数字化2.0升级工程，推进研发设计、供应链、营销服务、人力资源、财务管理的全面升级，提升运营体系运转效率，通过PLM、ERP、MOM、WMS、DOM等系统的拉通，引入AI工具，建立数据驱动的智慧决策中枢，实现需求预测精准化、生产排程智能化、降低整体运营成本。售后问题AI线上化兼顾业务灵活性与可控性，实现售后问题实时监控闭环；产销存在线协同阶段性成果，实现产销存数据实时共享和业务高效协同，提升产销协同效率与决策精准率。AI赋能的智慧日报体系，实现交付过程的可视化、透明化管理，缩短信息流转周期，保障数据时效性与准确性，为精细化管理与风险预警提供数据支撑。

智慧风场：通过SCADA中央监控系统，EMS能量管理平台、AGC/AVC及一次调频等功率控制产品构建智慧风场控制系统，实现风场功率智能控制与监控优化，支撑新能源大规模并网安全。依托先进的真技术体系，加速新一代场控产品线跨越式升级，推动系统智能化水平与应用效益跃升。

6.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赋能绿色能源转型

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公司响应联合国2030议程及17项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围绕绿色发展、人才兴企、卓越品质、诚信从商四个战略支柱明确各重要性议题重点事项，形成可持续发展管理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在上年向SBTi递交《企业雄心助力1.5℃限温目标承诺函》的基础上，系统推进减排目标制定工作，逐步明确关键减排领域与实施路径，为推进系统化减排行动及实现价值链净零排放目标奠定基础。

助力社会实现绿色能源转型。公司以风电产品为绿色能源转型贡献力量，截至2025年底，公司提供的风电机组发电量约1,896亿千瓦时，相当于减少二氧化碳排放10,060万吨。公司推进绿色工厂与低碳园区的稳步建设，韶山叶片工厂凭借环保管理和技术创新，成功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成为公司落实绿色制造的代表；构建系统化能源管理体系，推进“节能器具、绿色能源、清洁能源”三大专项工程，通过 “四表”监控系统实现对水、电、油、气的实时监测与数据化管理，及时识别并减少能源浪费，截至 2025 年底，公司下属8家单位获得 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重点布局光伏发电、储能系统与绿电交易一体化路径，优化用能结构、提升能源效率，公司报告期内使用的可再生能源百分比为13.17%，各园区外购绿电33,575,94兆瓦时。

可持续发展成果显著。报告期内，公司荣获Ecovadis铜牌认证，在全球参评的15万家企业中位列前15%；凭借在ESG领域的卓越实践，入选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2026》；荣获Wind ESG评级最高AAA评级，位于电气设备行业上市公司榜首；入选“福布斯中国可持续创新发展企业排行榜”，成为风电行业代表企业。

（二）2026年方案举措

公司将坚持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研发团队建设，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强化